

亞東科技大學

公告

主旨：請預先準備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六至十二週線上授課教學內容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依據「大專校院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修訂版建議規範，考量近日變種病毒傳染驟升、新北市疫情快速擴散，為防範隨時變化之疫情，請各課程之授課教師預先準備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六至十二週之線上授課教學內容。
- 二、因應疫情變化，請提前佈署，有隨時啟動分流授課或線上授課之規劃。為防範與準備疫情嚴峻時之啟動緊急應變狀況，請各教師務必預先於 PORTAL 公告課程方式、線上授課教學平台或課程大綱中敘明。
- 三、本校線上課程平台 PORTAL、TronClass、Microsoft Teams。課程因應疫情進行之教學調整，均應兼顧防疫安全與教學品質。
- 四、本校實體教學授課原則如下：
 - (一) 採固定座位、固定成員方式進行，並落實實聯制。如無法採固定座位時，請任課老師拍照留存，以便後續疫調。學生出席相片請至少保存一個月。
 - (二) 配合實聯制，各授課教師請確實掌握學生出席、請確實點名，掌握出席人員與人數。
 - (三) 教師如有調課或補課，請務必上網申請課程異動。
- 五、教室防疫規範：
 - (一) 進入教室，請噴酒精消毒。
(消毒酒精置放於講台，可至教務行政組補充。)
 - (二) 教室內，請全程配戴口罩。
 - (三) 教室內，全面禁止飲食。
 - (四) 保持空氣流通，教室對角線，至少開啟 10 公分窗戶。
 - (五) 體育課：
 1. 室內外授課應保持社交距離(室外 1 公尺、室內 1.5 尺)。

2. 全程配戴口罩。
 3. 設備、器材應避免共用，如需輪替使用之需要，輪替前務必先澈底清潔消毒。
 4. 體育館請加強環境及器材之消毒清潔工作。
 5. 請授課老師評估運動強度，並留意學生身體狀況，適時調整課程內容。
- (六) 實習課/實作課：
1. 應採固定座位或分組。
 2. 設備、器材應避免共用，如需輪替使用之需要，輪替前務必先澈底清潔消毒。
- 六、請所有師生做好個人防疫，勤洗手、戴口罩、落實自主健康監測，並避免不必要的外出；如仍有外出必要，請務必做好防疫措施，並保持社交距離。
- 七、個人健康狀態若出現可能染疫症狀，請儘速就醫並告知可能接觸史，另請務必通報相關單位，並告知各班導師及校安中心知悉（0936-096-525）。

教務處 教務行政組

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0 3 月 2 8 日